

地方稅網路申報

- 不動產移轉-遺產稅操作手冊

點選報稅代理人或一般申報人

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

108年4月1日星期一 回首頁 網站導覽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 

常用服務 - | 新手上路 | 專業人士 | 常見問題 | 下載專區 | 影音專區



常用服務

- 使用牌照稅線上查繳稅系統
- 地價稅線上查繳稅系統
- 房屋稅線上查繳稅系統
- 公佈欄
- 報稅代理人帳號申請
- 印花稅帳號申請
- 娛樂稅帳號申請
- 網路申報操作手冊
- 查詢曾否享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
- 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、轉帳通知及證明服務



報稅代理人

憑證 / 健保卡
登入

不動產移轉
土地增值稅、契稅、印花稅

地價稅申辦
減免用地申辦 

房屋稅申辦
稅籍相關證明申請、使用情形變更

一般申報人 (法人、自然人)

憑證 / 健保卡
登入

印花稅彙總繳納

印花稅大額憑證總繳

娛樂稅自動報繳 

娛樂稅臨時公演

娛樂印花申報業者

帳號 / 憑證 / 健保卡
登入

登入畫面

選擇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



地方稅驗證環境



一般申報人(法人、自然人)憑證 / 健保卡登入

自然人/工商憑證 全民健康保險卡

身分證字號/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憑證PIN碼：

登入

身分證字號為自然人憑證之身分證字號；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工商憑證之統一編號

[| 無法登入 |](#)

[補列印帳號申請書 |](#)

一、如有系統操作問題，視請請先以下方客戶端掃描檢測設定程式檢測，並把本網址加入相容性檢

正常登入畫面

選擇「不動產移轉申報」-新案件



功能選單

- 房屋稅
- 地價稅
- 不動產移轉申報
 - 新案件**
 - 申報與查詢
 - 代書軟體申報資料上傳
 - 整批案件上傳
 - 不動產過戶流程查詢
 - 啟動授權作業
 - 授權資料管理作業
- 印花稅
- 娛樂稅
- 個人資料管理

登入者：吳建國
登入時間：108-04-01 09:32:39
版次：1.0.122
版次日期：108/03/28

登出

登入訊息

登入日期	登入時間	狀態	登入IP
108-04-01	09:32:39	登入成功	202.173.43.221
108-03-29	13:57:11	登入成功	192.168.107.38
108-03-29	13:46:57	登入成功	192.168.107.38
108-03-29	11:55:42	登入成功	192.168.107.38
108-03-29	11:32:34	登入成功	192.168.107.38

案件新增畫面



選擇「土地移轉」、「縣市別」、「契約別-其他」、
其他移轉原因選擇「遺贈」

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

驗證環境

功能選單 LRX301_案件新增 字型大小：大 | 中 | 小 TRUS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代理人名稱/姓名: 吳建國 2 3 建構 清除

稅目別 1

土地、建物移轉(土地增價稅、契稅)

土地移轉(土地增值稅) 4 其它移轉原因

建物移轉(契稅)

縣市別 2
臺北市

契約別 3
其它

備註: (簡單描述本案內容方便您的作業)

土地增值稅 契稅

1、鄉鎮區：段小段；地號。
2、土地契約移轉價格。

公用部分

1.原所有權人：統一編號
2.新所有權人：統一編號

登入者：吳建國
登入時間：108-04-01 09:32:39
版次：1.0.122
版次日期：108/03/28

登出

步驟一 土地資料



原步驟會停留在步驟1

查調遺產稅資料，則請跳至步驟二「原所有權人(賣方)」

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

驗證環境

功能選單



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

字型大小：大 | 中 | 小

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- 房屋稅
- 地價稅
- 不動產移轉申報

請依次從 步驟1-->步驟2-->步驟3-->步驟4 完成作業

步驟1 土地資料

步驟2 原所有權人(賣方)

步驟3 新所有權人(買方)

步驟4 持分明細

新案件

申報與查詢

代書軟體申報資料上傳

整批案件上傳

不動產過戶流程查詢

啟動授權作業

授權資料管理作業

- 印花稅
- 娛樂稅
- 個人資料管理

案件號：1080400001

完稅附件上傳

附件上傳

案件號：

複製資料

清除

存檔

鄉鎮區

段小段

地號

原所有權人

臺北市 - 請選擇

請選擇

-

請選擇

查詢地籍資料

「若需查詢地政地籍資料請先填寫原權人資料。」

「多筆土地，單一前次，同一義務人、權利人書立同一張契約書，請在該步驟輸入地號時分別連置契約書上之地號」

移轉比率 * 分子 分母

宗地面積 * m² 移轉面積 m²

申報現值 * 按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公尺計課 元/m²計課 查詢公告現值

土地契約移轉價格 *

*原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現值請至[持分明細]步驟建檔

都市土地 非都市土地

有「遺產及贈與稅法」第五條規定視同贈與各款情事之一 (若無勾選，在申報書該選項會自動設為“無”)

檢附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張，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張，重劃費用證明書 張，捐贈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張，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。

本筆土地符合 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， 全部 部分 (第 層供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，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)

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， 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， (另附中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) 茲檢附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影本 份，戶口名簿影本 份，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核課。

登入者：吳建國

登入時間：108-04-01 09:32:39

版次：1.0.122

版次日期：108/03/28

登出

步驟二 原所有權人(賣方)

按下「查調國稅局遺產稅申報資料」按鈕



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

字型大小：大 | 中 |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請依次從 步驟1-->步驟2-->步驟3-->步驟4 完成作業

步驟1 土地資料 **步驟2 原所有權人(賣方)** 步驟3 新所有權人(買方) 步驟4 持分明細

案件號：1080400001 案件號： 複製資料 清除 存檔

姓名 * : 統一編號 * : **查調國稅局遺產稅申報資料** 出生日期 * :

身份代號 * : 自然人 公私有別 * : 私有 代理人別 原所有權人 其他：(請自行輸入)

戶籍地址 * : 聯絡地址 * : 同戶籍地址

電話： 傳真： 手機：

電子信箱： (電話格式:XX-XXXXXXXX,手機格式:09XX-XXXXXX)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, 總筆數:0

順序	複製地址	原所有權人姓名	地址	電話	卡別
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	----	----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每頁顯示 15 筆, 總筆數:0

選擇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

輸入「被繼承人身分證號」

輸入「繼承人身分證號」

輸入「繼承人憑證PIN碼或健保卡註冊密碼」

輸入「遺產稅財產(地號)」

請輸入PIN碼

被繼承人身分證:	<input type="text"/>
繼承人身分證:	<input type="text"/>
請輸入繼承人PIN碼:	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自然人憑證 <input type="radio"/> 健保卡
遺產稅財產(地號):	請選擇 ▼ 請選擇 ▼ 地號: <input type="text"/> - <input type="text"/>

請輸入繼承人健保卡註冊密碼

被繼承人身分證:	<input type="text"/>
請輸入繼承人健保卡註冊密碼:	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radio"/> 自然人憑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健保卡
遺產稅財產(地號):	請選擇 ▼ 請選擇 ▼ 地號: <input type="text"/> - <input type="text"/>

確認 取消

查詢顯示畫面



顯示被繼承人、財產、共同繼承人資料

財產(土地)-申報現值及土地契約移轉價格須自行輸入

共同繼承人-出生日期及戶籍地址需自行輸入

查詢資料

案件號: 1080400001 取消 帶入

被繼承人 總筆數:1

姓名	統一編號	戶籍地址
劉	A100	臺北市信

財產(土地) 總筆數:2

鄉鎮區	段小段	地號	移轉比率 (分子/分母)	宗地面積(m ²)	移轉面積(m ²)	申報現值	土地契約移轉價格
信義區	信義段	00	9504 / 1000000	2179	20.71	0	0
信義區	信義段	00	9504 / 1000000	2111	20.06	0	0

共同繼承人 總筆數:6

姓名	統一編號	出生日期*	戶籍地址*
劉	A100	<input type="text"/>	新北市
劉	A110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
劉	A120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
劉	A100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
劉	A110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
劉	A104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

土地
2筆

繼承人
6筆

查詢顯示畫面

按下「帶入」時，
未輸入「出生日期、戶籍地址」則顯示提示訊息。

 查詢資料

案件號 : 1080400001

繼承人出生日期為必填欄位，請重新確認

取消 帶入 確定

被繼承人 總筆數:1

姓名	統一編號	戶籍地址
劉	A100	臺北市信

財產(土地) 總筆數:2

鄉鎮區	段小段	地號	移轉比率 (分子/分母)	宗地面積(m ²)	移轉面積(m ²)	申報現值	土地契約移轉價格
信義區	信義段	00	9504 / 1000000	2179	20.71	0	0
信義區	信義段	00	9504 / 1000000	2111	20.06	0	0

共同繼承人 總筆數:6

姓名	統一編號	出生日期 *	戶籍地址 *
劉	A100	<input type="text"/>	新北市
劉	A110	<input type="text"/>	未輸入資料
劉	A120	<input type="text"/>	
劉	A100	<input type="text"/>	
劉	A110	<input type="text"/>	
劉	A104	<input type="text"/>	

查調顯示畫面

顯示輸入完畢後按下帶入，顯示提示訊息「查調遺產稅申報資料成功，地號資料待有查無年度公告現值，請記得編輯資料」

 **查調資料**

案件號：1080400001 取消 帶入

被繼承人 總筆數:1

姓名	統一編號	出生日期 *	戶籍地址 *
陳	A10	0580401	新北市
陳	A110	0680401	新北市
陳	A120	0580502	新北市
陳	A100	0691003	新北市
陳	A110	0571127	新北市
陳	A104	0570215	新北市

查調遺產稅申報資料成功，地號資料帶有查無年度公告現值，請記得編輯資料!

財產(土地) 總筆數:2

鄉鎮區	段小段	地號	移轉比率 (分子/分母)	宗地面積(m ²)	移轉面積(m ²)	申報現值	土地契約移轉價格
信義區	信義	002	9504 / 1000000	2179	20.71	300000	6212764
信義區	信義	002	9504 / 1000000	2111	20.06	400000	8025177

共同繼承人 總筆數:6

姓名	統一編號	出生日期 *	戶籍地址 *
陳	A100	0580401	新北市
陳	A110	0680401	新北市
陳	A120	0580502	新北市
陳	A100	0691003	新北市
陳	A110	0571127	新北市
陳	A104	0570215	新北市



步驟1 土地資料

查調成功後，會將土地資料寫入步驟1。

申報現值：按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公尺計算 元/m²計算

土地契約移轉價格：

*原規定地價或前次移轉現值請至(持分明確)查詢詳情

都市土地 非都市土地

有「遺產及贈與稅法」第五條規定免稅與各款情事之一(若無勾選，在申報書該項會自動設為"無")

檢附土地改良費用證明書 張，工程受益費繳納收據 張，重劃費用證明書 張，填報土地公告現值證明文件 張，請依法扣除土地漲價總數額。

本屬土地符合 土地稅法第34條第1項至第4項規定， 全部 部分(劃 層供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，非自用住宅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)符合自用住宅用地條件。 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，(另附申請適用土地稅法第34條第5項規定申明書)茲檢附建築改良物所有權狀影本 份，戶口名簿影本 份，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繳納。

本屬土地為農業用地，茲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等相關證明文件 份，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之2第1項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。 並依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生效前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原地價。

本屬土地於89年1月28日土地稅法修正公布生效時，為作農業使用之農業用地，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，請依修正生效前公告土地現值為原地價課徵土地增值稅。

本屬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，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，請依土地稅法第39條第2項免徵土地增值稅。

本屬土地為配偶相互贈與之土地，茲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份，請依土地稅法第28條之2規定不課徵土地增值稅。

本屬土地符合 規定，茲檢附有關證明文件，請准予 土地增值稅。

(15) 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 申請 房屋稅稅籍編號： 不申請 (請務必勾選)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存檔 頁次 1 ▾ 每頁顯示 15 ▾ 筆， 捲軸數:2

		地號	說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選擇	17 <input type="text"/> 000	<input type="text"/> 000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選擇	17 <input type="text"/> 001	<input type="text"/> 0001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▾ 每頁顯示 15 ▾ 筆， 捲軸數:2

土地
2筆

步驟2原所有權人(賣方)

查調成功後，會將共同繼承人(6筆)寫入步驟2、3原、新所有權人檔。

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

字型大小：大 | 中 | 小 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請依次從 步驟1-->步驟2-->步驟3-->步驟4 完成作業

步驟1 土地資料 | **步驟2 原所有權人(賣方)** | 步驟3 新所有權人(買方) | 步驟4 持分明細

案件號：1080400001 案件號： 複製資料 清除 存檔

姓名*： 統一編號*： 查詢國稅局遺產稅申報資料 出生日期*：

身份代號*：自然人 公私有別*：私有 代理人別 原所有權人 其他： (請自行輸入)

戶籍地址*：

連絡地址*： 同戶籍地址

電話： 傳真： 手機：

電子信箱： (電話格式:XX-XXXXXXXX,手機格式:09XX-XXXXXX)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, 總筆數:6

	順序	複製地址	原所有權人姓名	地址	電話	卡別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輯 ↑ ↓	複製地址	劉	新北市		原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輯 ↑ ↓	複製地址	劉	新北市		原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輯 ↑ ↓	複製地址	劉	新北市		原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輯 ↑ ↓	複製地址	劉	新北市		原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輯 ↑ ↓	複製地址	劉	新北市		原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編輯 ↑ ↓	複製地址	劉	新北市		原所有權人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, 總筆數:6

繼承人
6筆



TRADE-VAN

步驟3新所有權人(買方)

查調成功後，會將共同繼承人(6筆)寫入步驟2、3原、新所有權人檔。

LRX301_不動產移轉申報

字體大小: 大 | 中 | 小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請依次從 步驟1-->步驟2-->步驟3-->步驟4 完成作業

步驟1 土地資料 步驟2 原所有權人(賣方) **步驟3 新所有權人(買方)** 步驟4 持分明細

案件號: 1080400001 案件號: 複製資料 清除 存檔

姓名: 統一編號: 出生日期:

身份代號: 自然人 公私有別: 私有 代理人別: 新所有權人 其他: (請自行輸入)

戶籍地址: 聯絡地址: 同戶籍地址

電話: 傳真: 手機:

電子信箱: (電話格式:XX-XXXXXXX,手機格式:09XX-XXXXXX)

移轉後地價稅繳款書送達地址: 同戶籍地址

全選 全不選 刪除 頁次 1 每頁顯示 15 筆 總筆數:6

	刪除	順序	複製地址	新所有權人姓名	地址	電話	卡別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刪除	↑ ↓	複製地址		買賣屋		新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刪除	↑ ↓	複製地址		買賣屋		新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刪除	↑ ↓	複製地址		買賣屋		新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刪除	↑ ↓	複製地址		買賣屋		新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刪除	↑ ↓	複製地址		買賣屋		新所有權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刪除	↑ ↓	複製地址		買賣屋		新所有權人

繼承人
6筆